

清代滿語文語法古籍集成叢書

大清全書

〔清〕沈啓亮輯

遼寧民族出版社

清代滿語文語法古籍集成叢書

大清全書

〔清〕沈啓亮 輯
遼寧民族出版社



© (清)沈启亮 200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清全书/(清)沈启亮辑. —影印本. —沈阳:辽宁民族出版社,2008.1

ISBN 978-7-80722-550-8

I.大… II.沈… III.①满语—词典②词典—满语、汉语 IV. H22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202602 号

出版发行者:辽宁民族出版社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110003)

印刷者:沈阳航空发动机研究所印刷厂

幅面尺寸:185mm×260mm

印 张:24³/₄

字 数:490 千字

印 数:1-1000

出版时间:2008 年 4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0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吴昕阳

封面设计:杜 江

责任校对:峻 岭

定 价:120.00 元

联系电话:024-23284345

邮购热线:024-23284335

E-mail:lnmz@mail.lnpgc.com.cn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出版說明

所謂少數民族古籍，大體包括三方面內容：一是指用少數民族文字和民族古文字記載的文獻典籍和歷史文書，還有一些金石銘刻；二是有關少數民族資料的古代漢文文獻；三是各民族世代流傳下來的具有文化價值的口頭傳承資料。少數民族古籍，數量浩大，價值珍貴，堪稱中華民族文化寶藏中的一顆璀璨明珠。它的發掘、整理和利用，為我們提供了新鮮史料，對於民族歷史、文化的深入研究，對於中華民族優秀文化的繼承和積累，都具有重要的學術價值和現實意義。

遼寧省是祖國多民族省份之一，除漢族外，共有五十一個少數民族。其中有發祥于遼寧的滿族，還有蒙古族、回族、朝鮮族、錫伯族等世居民族，均有悠久的歷史和燦爛的文化，并藏有大量的民族古籍，也有相當數量的民族古籍散落于民間或流失于國外。因此，搶救、整理和出版少數民族古籍，時間緊迫，任務難巨。

根據全國少數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規畫的原則和要求，我們已制定出全省少數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規畫。經過協商，遼寧省被推選為北京、河北、內蒙古、遼寧、吉林、黑龍江、新疆等七省、直轄市、自治區的滿族古籍整理出版規畫的牽頭省。

根據有關搶救、整理和出版少數民族古籍的指示精神，結合遼寧省少數民族古籍蘊藏豐富、獨具特色、彌足珍貴的特點，我們以整理滿族古籍為重點，兼顧其他民族古籍，并注意與省內外協調一致，力求少數民族文字和漢文民族古籍整理并重。

按照民族古籍的種類、版本和出版的需要，整理方法分為：少數民族文字采取影印、漢譯、譯編、原文與漢譯合編、漢譯與研究等形式；漢文采取影印、縮印、點校、校注、選輯、叢編等形式。通過這些不同的形式和方法，對民族古籍進行科學整理，使今人和後人更方便地閱讀和使用古籍，更好地為各學科領域的研究提供翔實的文獻資料，從而實現民族文化資源共享和促進各民族間的文化交流。

對我們的工作，國家和省內外有關部門及專家給予了大力的支持，謹致謝意。由于我們水平有限，缺乏工作經驗，粗疏錯誤在所難免，希望讀者給予指正。

遼寧省少數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規畫辦公室

沈啓亮與《大清全書》

《大清全書》，康熙二十二年（1683）京師宛羽齋刻本，清代第一部大型滿漢文對照詞書。全書14卷14本，首卷前有作者漢文自序及凡例、總目。共收詞12000余，按滿文十二字頭順序排列。每一字頭下分列滿文單詞、詞組，下有漢文釋義，間或有滿漢文對譯的例語和例句；動詞，除原形動詞外，又列有詞尾已經發生形態變化的動詞，其下亦有漢文釋義，間或亦有滿漢文對譯的例語和例句。所有滿漢文字，皆自上而下再自左而右書寫。

此書作者沈啓亮，字弘照，江蘇婁東人。自稱“予漢人也，且生平篤好清書。昔嘗荷戈浙閩，效命不遑，既而奉汰歸里，是以得游學京師，業館于廂黃旗下，幸就教於滿洲諸儒。于茲數載，粗識其義”。由此可知，沈啓亮乃非常人，立志習學滿文，在“奉汰歸里”後即遠走京城，拜滿族文人學者為師，歷經數年，終至大成。苦學之中，他發現“清書文簡詞達，使人一覽朗然，猶曉星秋月，昭昭耳目間。倘漢文中有一字支離，一經翻譯，便豁然滌盡，粉飾無存。此非錯綜不紊、去繁挾要之大道乎？”遂益加努力，先梓行《清書指南》，專門解說滿文中最難掌握之虛字；後仿漢文《字匯》，纂成《大清全書》。一個漢人，研習滿文多年，獨自完成清代第一部大型滿漢文對照詞書，實屬難能可貴！

除個人不懈努力外，當時社會環境也是促其成功的重要因素。滿族崛起，進占遼沈，繼而揮師入關，定鼎中原，至康熙一統中國。早年太祖努爾哈赤命額爾德尼創制老滿文，後有達海悉心改革，使滿文成為一種完善之文字，用以翻譯大量漢文典籍，極大地提高了滿族的科學文化水平，推動了滿族的進步。康熙皇帝大力提倡“國語”、“國書”，時滿語文成為滿族人普遍使用的交際工具，一些漢族人也熱心學習滿語文，滿語文的地位空前提高。《大清全書》在此種社會環境下產生有其必然性。

《大清全書》的主要特點如下：

一、沈氏自謂“今照《字匯》之法，編集諸清字，匯成一書，名曰《大清全書》，梓行于世，俾學者既能認連字，即可自問于全書。此誠路遠易至、道顯易明之捷徑也”。顯然是意在多收滿文之單詞或詞

组，方便读者查阅。12000余词条，虽不能说是应有尽有，一般读者之需要足以满足矣。

二、特别注意满文动词词尾变化及其涵义的阐释。沈氏称：“有用虚字接脚者，名曰活动字，而活动之字较之整字有数什倍之多。此乃运笔时看上下文理若何及已然未然者，活动而用之也。”这里的“活动字”即指满文动词。之所以称之为“活动字”，即因其词尾有形态变化，亦即所谓“用虚字接脚”。“活动字”系同“整字”相对而言，“整字”无形态变化，如名词 niylama。满文动词词尾的形态变化，是为了表示“时”、“态”、“式”诸语法畴而发生的，即所谓“运笔时看上下文理若何及已然未然者，活动而用之”。所谓“已然”和“未然”，即表示动词“时”的语法范畴；“已然”指行为已经发生了，“未然”指行为正在发生或即将发生。满文动词用词尾形态变化表示“时”、“态”、“式”诸语法范畴，这是现代语言学的理论内容之一。我们把沈氏的上述说法同现代语言学关于动词语法范畴的理论概括加以比较，就可以发现二者有某些相通之处，这说明早在三百多年前沈启亮对满文动词的研究结果已经接近了现代语言学的理论，这是沈氏的高明之处。在《大清全书》中，沈氏除了对满文原形动词作出释义外，尤其注重对词尾有变化者的释义，成为此书的一大特点，是他的研究成果使然。这一特点，被后来梓行的《清文总汇》等满汉文对照词书所继承。

三、注重对格助词用法的阐释。满文中的格助词属于虚词类，数目不多，语法功能却十分重要，是正确把握语义的关键。沈氏注意到了这一点，他指出：“清字句中，用 de、be 二字最广，又且运用之妙难得其当。”“今 de、be 二字之下，各集数十语以作榜样，观者勿以其冗而忽之。”显然这成为《大清全书》的又一大特点。但是，仅列举很多实例是不够的，沈氏并没有就其用法进行分类归纳，更没有作出进一步的说明。这是一个缺点。

三、在某些词下所举例语或例句中，注意选用满文公文中用语，这是此书的又一特点。这一点对翻译满文公文档案的读者颇有帮助。

沈启亮在三百多年前编纂的《大清全书》，因受时代的局限，自然也不可避免地存在某些缺点。我们知道，乾隆皇帝在位期间，对满文作过全面的规范，从而使满文达到了它发展进程中又一个高峰。这次规范，多以上谕的形式通过内阁发布施行，被称之为“钦定新清语”。《大清全书》成书于康熙年间，对这些“钦定新清语”是根本不可能有所体现的。笔者指出这一点，仅仅是想告诉今天的读者，有些乾隆皇帝“钦定”的满文词，在《大清全书》中是查不到的。例如 an Kooli

一词，《大清全书》释义为“旧例、常规、常格、风俗”。乾隆皇帝认为，an Kooli 释义作“风俗”不确，遂改作 geren i tacin。geren i tacin，在《大清全书》上就查不到。又如 amsu（皇帝用膳之膳）、amsulambi（皇帝用膳），这两个词是乾隆“钦定新清语”中新增的，在《大清全书》中亦查不到。

《大清全书》中个别错误也有。如 eriku（筈帚），误作 erku，置于字头 er 下。出现这样的错误，笔者分析，可能是沈启亮在学习满文时就将 eriku 的口语 erku 与 eriku 等同起来所致。

综上所述，沈启亮编纂的《大清全书》，开清代编纂大型满汉文对照词书之先河，在满语文发展史上具有开创性意义。至今，这部词书仍有其使用价值，特别是对研究满语文的发展尤有参考价值。

佟永功謹識

2007 年 10 月

目 錄

出版說明

沈啓亮與《大清全書》

大清全書

序	二
凡例	五
總目	八
卷一	一〇
卷二	三〇
卷三	五七
卷四	八四
卷五	一〇九
卷六	一三四
卷七	一六二
卷八	一八八
卷九	二一五
卷十	二四二
卷十一	二七一
卷十二	三〇一
卷十三	三二六
卷十四	三五七

康熙癸亥初刻

大清全書

婁東沈弘照先生定本

軍亦通漢書。今

世祖章皇帝。定鼎中原。令漢人並習清字。滿字。以定政教。暨

太祖高皇帝。應運龍興。立萬世之綱常。作清來傳。至我

序

一

法迭興。莫草隸篆。各擅名宗。千百年字祖。迨著頡造字之後。聖君賢士。書文。支始。太昊造書契。畫八卦。爲萬世文。竊惟渾敦作而天地分。三皇立而千
大清全書序

間。然十二字頭。止爲清字之母。無連

道乎。抑清字十二字頭。久有梓布坊。無存。此非錯綜不棄。去繁抗要之大。字支離。一經醜譯。便豁然滌盡。粉飾星秋月。昭昭耳目間。倘漢文中有一

序

二

聖朝清書。文簡詞達。使人一覽朗然。猶曉言言粉飾者。固亦不少。何如我字字珠玉者。代不乏也。有支離隱遁。但漢書章句。敷衍詞章。有藻麗英華。皇上廓而大之。同文之治。彬彬乎益盛矣。

成一書名曰

矣。予今照字彙之法。編集諸清字。彙出其範圍。可以包羅萬象而無遺憾。彙一書展卷即知。則萬緒千端。總不了然。博涉無遺。必有如漢書中之字。

序

三

要。使學者易明翻譯之理。如欲一覽梓行清書指南一書。乃解說虛字總學者視爲高遠難行。莫揣途徑。予前大。散佈前後。無分門別類之可稽。故字成語。其連字雖有成書。而言語廣。

後之學者。畧有小補云爾。

聖朝文教。日積月累。竭其一得之愚。或於思聞。

諸儒。於茲數載。粗識其義。不揣固陋。京師。業館於廂黃旗下。幸就教於滿洲。

序

四

邊。旣而奉汰歸里。是以得遊學。平篤好清書。昔嘗荷戈浙閩。效命不道。顯易明之捷徑也。予。漢人也。且生即可以自問於全書。此誠路近易至。大清全書。梓行於世。俾學者旣能認連字。

					序 五			日婁東沈啟亮弘照氏謹識	康熙二十二年歲次癸亥秋八月望	時
--	--	--	--	--	-------------------	---	---	--------------------	-----------------------	----------

之類。名之曰整字也。有用虛	一清字之尾。有一定不可移者。如	乃字脚添不得虛字耳。	一圈。即爲一義。有或寫整語二字者	義同字異。有義與字俱不同者。每遇	凡例 一	順於右。其註釋清字義。言語非一。有	一清字之下。註寫漢字。依清字寫法。左	左。展閱不順。今一槩左順於右。	一漢字序文。凡例。因列卷首。如右順於	凡例
----------------------	------------------------	-------------------	-------------------------	-------------------------	-------------	--------------------------	---------------------------	------------------------	---------------------------	-----------

一清字次序。雖無有如漢字彙之一畫	虛字講約。方得了然。	之可耳。學者宜先知清書指南中之	接脚虛字。亦不悉書惟翻譯者。運用	餘者可類而觀之矣。然活動字居多	凡例 二	一二虛字。並寫於字脚。如之類	活動而用之也。凡遇活動字。則畧以	時。看上下文理若何。及已然未然者。	較之整字有數什倍之多。此乃運筆	字接脚者。名曰活動字。而活動之字。
-------------------------	-------------------	------------------------	-------------------------	------------------------	-------------	-----------------------	-------------------------	--------------------------	------------------------	--------------------------

一。兩字不依次序者。因採集非一時。
以字。即其字也。餘者類此。亦或有
至以字。即以字也。以字完。順至
中之連字。亦有次序順去。如以字連
終。以下字之次序。俱照此也。抑以字
凡例
三
二箇以字起。順領至第十二篇以字
順領至第十二篇以字終。再如第
領十一篇。如頭一篇第一箇以字起。
一篇以字等字。爲十二篇之母。綱
二畫之別。然亦不大相殊也。今將頭

運用之妙。難得其當。有顯然可用。且
一清字句中。用是二字最廣。又且
者也。
成語。即五經諸書。六部定例。內採入
者。因本門類之一字在頭。故耳。此言
凡例
四
字之義。至於成語。有數十字。亦大寫
在下。其下亦隨註漢字釋之。以明一
清書之成語。或一句。或兩三句。小寫
一清字之下。漢字音釋之義未盡。乃引
先後增入。觀者可不必泥之。

云爲某事者也。其運用事義雖有不
一之之下。乃文檄中開頭第一語。所
而忽之。

集數十語。以作榜樣。觀者勿以其冗

稱爲入彀矣。今之二字之下。各

凡例

五

知之二字。運用得法。斯翻譯者

以用之字。勿隨人泛泛落筆可耳。要

推其奧。必以之字爲當。宜立定主意

主意以用之字。有顯然可用之字。窮

字。窮推其奧。必以之字爲當。宜立定

凡例

六

之下。叅列數十語。以備覽焉。

同而一定之體。不能更換。今於之

第十四本	...	...	...	第十三本	三	...	第十二本	...	第十一本	...
-------------	------------	------------	------------	-------------	----------	------------	-------------	------------	-------------	------------

	...			四					...
--	------------	--	--	----------	--	--	--	--	------------